

銘傳大學 112 學年度準大一先修學分班 招生簡章

推廣教育

洽詢電話: 02-2880-9008 銘傳大學產學暨推廣處

1.通識教育:台灣開發與轉型

學分數:2

上課地點:H202教室(台北校區)

上課期間:6/19~7/19(7/3補假休假)

上課時間:每週一、三上午8:30-12:30

授課教師:駱芬美 老師

2.通識教育:世界文明

學分數:2

上課地點:H202教室(台北校區)

上課期間:6/20~7/11(6/22端午休假)

上課時間: 每週二、四 上午9:10-16:00 (中午休息1小時)

授課教師:康才媛 老師

3.通識教育:人際關係

學分數:2

上課地點: H201教室(台北校區) 上課期間:6/19~6/21、6/27~6/29

上課時間 上午9:00-16:00 (中午休息1小時)

授課教師:黃峻賢 老師

【報名資格】

- 1. 以『大學甄選入學』及其他甄試管道,已錄取之本校新生
- 2. 以『大學甄選入學』及其他甄試管道,已錄取之他校新生 (若非本校錄取新生,請先向錄取學校確認抵免相關資訊,或參閱全國大學先修課程暨認證資訊平台: https://cis.ncu.edu.tw/ApcourseSys/)
- 3. 二年級以上高中生修讀。

【報名程序】

請於112/5/1~112/5/30完成線上報名暨繳費(https://forms.gle/N9B2raECKPhQDjJv7),並檢具報名表(填妥選課資料、注意事項及個資聲明簽名),到現場或掛號寄達「臺北市基河路 130 號 3 樓 銘傳大學產學暨推廣處」信封上註明「準大一先修學分班」。

【收費標準】

學分費: 2,100元/每學分。

【繳費方式】

請先完成線上報名(線上報名網https://forms.gle/N9B2raECKPhQDjJv7),本單位會寄繳費通知到您的 E-mail信箱。

【學分結業】

- 1. 學分班課程每一學分上課18小時,如為二學分課程須上足36小時,上課18週。
- 2. 修讀期滿經考試及格且缺課未超過三分之一者,可獲頒學分證明。學員入學後其已修畢之科目學分 得依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辦法及系所之規定辦理學分抵免。

【退費標準】

- 1. 未達開班人數將不開班,費用全額退費。
- 2. 報名繳費後,需經本校審核為重大或特殊原因後按規定退費。
- 3. 報名後因故不克參加請持繳費證明單洽本單位辦理。開課日前3日辦理退費(不含開課當日),退還實際所繳各項費用之九成。
- 4. 自實際上課當日算起未逾全期三分之一者,退還實際所繳各項費用之五成。
- 5. 自實際上課當日算起已逾全期三分之一者,不予退還。

【其他事項】

- 1. 保留開班教室及老師異動的權利。
- 2. 維護上課學員權益,本案課程不開放試上與旁聽。上課嚴禁錄影拍照,取得授課老師同意除外。
- 3. 逢颱風、地震、豪雨等天災,請依照市政府規定停課與否公告,不再另行通知。
- 4. 本研習為團體上課,若因私人因素未能到課,恕不另行補課。